

永清县财政局文件

永财行（2020）11号

永清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财力性转移支付直达 资金预算的通知

乡镇：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根据廊财预【2020】29号文件要求，现下达你单位村级运转补助资金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调整村“两委”干部待遇报酬。该资金收入列2020年“11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科目，支出列2020年“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科目，经济分类列“50901”科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2020年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纳入直达资金管理，



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资金的标识为“01002 正常转移支付”，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本次下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要按照资金来源分别列示并建立直达资金使用台账（人员姓名、村、身份证、账号、资金额），全过程监控资金使用情况，确保笔笔资金流向明确、账目可查。

附件：2020 年财力性转移支付直达资金预算分配情况表。

永清县财政局

2020 年 7 月 10 日

（联系人：王琦玮，联系电话：6629400）

永清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10 日印发



2020年财力性转移支付直达资金预算分配情况表

排序	乡镇	村	金额 (万元)
总 计			397
32	韩村	北朝王	0.8205
33	韩村	南钊	1.0701
34	韩村	北钊	1.1415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合计			16.0884
1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大良村	1.1415
2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小良村	0.8205
3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东壮村	0.9632
4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曹庄	0.9632
5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大仲和村	0.9632
6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尚庄子村	0.9632
7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王佃庄村	1.4624
8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刘家务村	0.856
9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东八里庄村	0.9632
10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南胡其营村	0.9632
11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小仲和村	0.8205
12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小董家务村	0.9632
13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台子庄村	0.9632
14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东桑园村	0.8205
15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小堤村	0.9632
16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谭其营村	0.9632
17	永清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郭家务村	0.535
曹家务合计			40.5241
1	曹家务	北曹	1.4624
2	曹家务	泥安	1.1415
3	曹家务	泥塘	1.1415
4	曹家务	北戈奕	0.9274
5	曹家务	姚马坊	1.1415
6	曹家务	南曹务	0.8205
7	曹家务	西桑园	0.9274
8	曹家务	潘庄子	1.2842
9	曹家务	仁和铺	0.8205
10	曹家务	大芦庄	1.177
11	曹家务	曹官营	0.8205
12	曹家务	张家务	0.8205
13	曹家务	北大王庄	1.2842
14	曹家务	唐家营	0.9632
15	曹家务	冯各庄	0.8205

